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2. 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 公司现有董事 10 名，共有 10 名董事参加会议并表决。

4. 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王伟光先生为会议召集人。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0）。该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董事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岚县电投晟辉新能源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及投资建设岚县孝义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岚县电投晟辉新能源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及投资建设岚县孝义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1）。

表决结果：董事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三）审议《关于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委托扎哈淖尔煤业有限公司承担电力分公司 C 厂厂外输煤系统运行、检修维护项目的议案》；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委托扎哈淖尔煤业有限公司承担电力分公司 C 厂厂外输煤系统运行、检修维护项目。电力分公司 C 厂隶属于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其厂外输煤系统运行、检修维护项目自 2014 年投产至今一直由扎哈淖尔煤业有限公司承担，维护质量好，目前即将到期，拟采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将本项目继续委托扎哈淖尔煤业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以原合同价格为依据，原《电力分公司 9、10 号机组电力分公司 C 厂厂外输煤系统运行、检修维护项目》费用原价格 3700 万元/年，本次合同范围去除构建筑物部分，合同概算价格 3300 万元/年，合同期限 3 年。

表决结果：董事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

案。

（四）审议《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 2023092）。

表决结果：董事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一）2023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审计委员会决议。

（二）《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关于岚县电投晟辉新能源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及投资建设岚县孝义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6 日